

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政府补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得政府补贴的基本情况

根据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局印发的《关于 2017 年宝安区国家认可资质检验检测实验室建设补贴等 24 个项目资金安排计划的通知》（深宝科【2017】64 号），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“深圳感光高分子材料工程实验室”获得 2017 年国家、省市创新平台建设配套补贴项目资金 250 万元。2017 年 9 月 30 日，容大公司己收到上述扶持经费。

二、获得政府补贴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的相关规定，上述 250 万元项目资金将计入公司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，对公司 2017 年度损益产生一定积极影响。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关于 2017 年宝安区国家认可资质检验检测实验室建设补贴等 24 个项目资金安排计划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11 日